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在不超过7.32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6年08月25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7.32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结构性存款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
- 4、产品风险评级：谨慎型
-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1.5%-2.6%
- 6、产品期限：自2016年08月25日成立，可随时赎回
- 7、公司认购金额：7.32亿元
-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9、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 二、主要风险揭示

理财产品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以下“甲方”、“客户”均指本公司,“乙方”指银行):

本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在签署本合同前,甲方已经清楚乙方确保存款本金安全、并全面意识到本存款产品的收益方面有风险。甲方应充分认识风险,并愿意自行承担。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 [3]个月 AAA 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确定,若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任一观察日 [3]个月 AAA 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不在约定参考区间内,则甲方不能获得浮动收益,则该观察日浮动收益为 0,甲方仅能获得固定收益,甲方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甲方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

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累计购买理财情况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5年09月25日	2015年12月30日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循环购买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6年01月04日	2016年06月30日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后海支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普通开放式）》（2016年8月25日）；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